

中化泉州石化催化装置废催化剂利用处置服务谈判公告

日期：2026年8月19日

项目编号：0747-2660SCCZX071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采购人）的委托，就如下项目采用公开谈判采购（经评审的最低价法）方式进行采购。

1.项目名称：中化泉州石化催化装置废催化剂利用处置服务

2.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3.采购范围：中化泉州石化催化装置废催化剂利用处置服务

工作内容：

3.1成分及预估量

催化装置废催化剂，主要成分： Al_2O_3 、 SiO_2 ，产生量约3000吨/年。

3.2 处置工作内容

报价人负责提供催化装置废催化剂装车设备、运输车辆，负责将催化装置废催化剂装车、外运、处置。

3.3 采购人对本项目成交人的实际服务工作量不作任何保证，本项目成交人每一批次承接的催化装置废催化剂处置服务工作量据实结算。

具体详见第四章技术要求。

4.服务期限：3年，暂定为2027年1月至2029年12月，具体开始时间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

5.报名并获取谈判文件（电子版）时间：2026年8月19日至2026年8月24日17:00（北京时间），本项目只提供电子版文件。

注：本项目谈判公告发布平台为：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scm.esinochem.com）。

谈判文件获取

报价人可在谈判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scm.esinochem.com）获取电子版谈判文件；报价人须在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进行注册（免费）。

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技术支持联系电话：010-57392892。

6.首次《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8月25日09:30（北京时间）。

7.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线上递交。报价人需登录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scm.esinochem.com/）提交《电子响应文件》，项目以此份为准进行评审。

(2) 《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至**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或不符合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3) 当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与纸质文件不一致时，以报价人上传到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4) 报价人如果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上传的附件报价表信息(含二次报价澄清函)与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手动录入的报价信息不一致，以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手动录入的报价信息为准，否则其报价将按无效处理。

(5) 纸质版响应文件须密封后快递邮寄或送达至以下地点：**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丰泽街兴业银行大厦15层，联系人：欧阳小飞 15759815562。**

8.评审地点：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丰泽街兴业银行大厦15层会议室（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9.报价资格要求：

(1) 报价人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证明材料：报价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行政主管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放置在响应文件中**）；

(2) 报价人应在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在线报名并获取谈判文件。

(3) 报价人应当符合如下规定：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报价；母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和/或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报价；

(4) 信誉要求：

A、报价人未处于“中国中化违规报价人名单”禁用期内，未被列入中化能源、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报价人黑名单库（名单以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准）；

B、报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事业单位不适用、已被移出的不适用）、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事业单位不适用、已被移出的不适用）（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现场通过上述平台查询相应信息，以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并由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C、报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现场通过上述平台查询相应信息，以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并由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D、报价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现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结果为准，并由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6) 资质要求：报价人具有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证书上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需包含HW50废催化剂（代码251-017-50）、且对应的处置能力为3000吨/年以上。

注：关于HW50废催化剂（代码251-017-50），若证书上列出的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HW50废催化剂未明确不包含代码：251-017-50，即视为满足要求。

证明材料：报价人须提供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并放置在响应文件中。

报价人若达不到以上任一要求，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为中化泉州石化催化装置废催化剂利用处置服务的（唯一）授权的代理机构，我司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化采购供应链平台发布有关该项目的采购信息，未授权

任何公司及个人转载相关信息。在此，我司郑重提醒各报价人注意：与该项目相关事宜均须与我司指定人员联系，我司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采购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4号院平安幸福中心B座

邮 编：100073

联 系 人：欧阳小飞、陈雅静

联 系 电 话：15759815562、18876588327

电 子 邮 件：ouyangxiaofei@sinochem.com

项目负责人：欧阳小飞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项目有异议的，须将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异议函扫描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上述电子邮箱，如未按要求提供，将被视为无效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风险合规部, 孟祥勇, 010-83923272, mxy@sinochem.com

采 购 人：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工业区内（东桥镇）

邮 编：362103

联 系 人：付心一

联 系 电 话：0595-27570261

电 子 邮 件：fuxinyi@sinochem.com

采购人监督和回访部门：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纪检室

地 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工业区内（东桥镇）

邮 编：362103

联 系 人：纪检室

联 系 电 话：0595-27572313

电 子 邮 件：qzshjw@sinochem.com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此处签章)

(此处签名)